

证券代码：839212

证券简称：先隆纳米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唐山先隆纳米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 月 12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倪庆隆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7,3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1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为支持公司业务正常开展，预计 2018 年度关联方唐山先隆轧辊实业有限公司、唐山市先隆轧辊有限公司、倪爱文继续对公司提供资金支持。具体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2017-037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公司股东倪庆隆、唐山先隆轧辊实业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。上述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具体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

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（2017-03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3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唐山先隆纳米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唐山先隆纳米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5 日